



胡乔木与汪曾祺

□ 陆忠场

25年里,胡乔木始终关注汪曾祺的创作和工作调动,在自己职权范围内尽可能予以帮助,分别推荐汪到社科院文学所、作协工作,力争为其创造更为宽松的创作环境,以展其所长。

二是真心激赏。汪曾祺作品看似漫不经心、散散淡淡,实为“苦心经营的随便”,思想是内敛的、深刻的,语言是亲切的、灵动的。《大淖记事》共六节,作者在前三节中恣意地书写大淖的风景、风俗、风情,由于写足了写透了个性的大淖,才会出现不一样的人物、情态、情节,不一样的地域社会生活,不一样的伦理道德标准,不一样的思想、语言和结构。正是这种艺术的创新,特别是结构、语言上的创新,在1981年全国优秀短篇小说评奖中,竟被少数评委误读了。多数评委力主《大淖记事》应该给奖。也有个别评委认为“结构松散”,不拟投票。时任《人民文学》副主编的崔道怡当即指出:此篇结构新颖,独出心裁,别开生面。崔评委的意见,得到大家的认同,《大淖记事》终获大奖(见上海远东出版社《永远的汪曾祺》第271页)。胡乔木激赏汪曾祺的作品,认为“无一句空话”。这真是一语中的啊,说到骨子里了。在胡乔木的眼里,什么“松散”啊、“游离”啊,自然也就不存在了。汪曾祺的作品松散吗?那是苦心经营的随便,没有一句空话。汪曾祺的作品远离现实吗?那些旧时代小人物的内心和形象,依然观照现实、校正当下。汪曾祺的作品游离主旋律吗?其作品如此久远地温暖人世、温润社会,“无一句空话”地有益于世道人心,事实上已经成为主旋律不可或缺的乐趣。胡乔木确实是大家,他读懂、读透了汪曾祺。

三是身存狷傲。汪曾祺性格是多元的,主色调是洒脱随和、淡定包容、幽默有趣,但也有清高、激愤、狷傲的一面。胡乔木出于爱才用才之心,急切地在香烟壳上写个便条,为汪曾祺调动工作。要是换作别人,早就捧着“圣旨”、感激涕零了。而汪曾祺却说,“你胡乔木在香烟壳上这样写,你把我当什么!”有点不屑,推而末去。由此可见,汪曾祺尽管对江青、于会泳有懂业务的评价,尽管这些新贵们也让汪曾祺登上天安门,但汪曾祺就是不投机钻营、不投靠依附,是真实可信的。这是汪曾祺的性格必然,也是一个革命时代士大夫的内质和风骨。

胡乔木并没有因汪曾祺的每荐每拒而怠慢之,对汪的作品该读的还是读,该赞的还是赞;对汪的为人,该荐的还是荐,该帮的还是帮。不仅如此,1985年,为了接地气、打招呼,胡乔木还让自己的儿子胡石英,特请刘再复、汪曾祺、刘心武在民族文化宫饭店吃饭。一见面胡石英就开门见山地说:“我父亲希望我和你们交朋友。”说得很诚恳(见刘再复:《见证胡乔木的“爱才如命”》)。胡乔木这种容人的胸襟和惜才的大度,着实令人钦佩和感动。

早春野菜香

□ 顾永华

饺子等好多种美食。做凉拌荠菜,要将荠菜的黄叶和须根去掉,开水一焯,沥干水分,切碎,添些界首茶干、虾米碎丁、麻油、酱油一拌,桌上一放,一缕夹带着泥土和日月浸染的清香溢满了餐桌。凉拌荠菜,清香爽口,想不去吃几筷都不可能。好吃不过荠菜饺子,把荠菜在开水锅中焯水后,用凉水过一下,最后切成细末,和事先切好的猪肉丁、炒好的鸡蛋碎搅拌均匀,红黄绿相间的馅儿香气扑鼻。那半弯如月的荠菜饺子,在白色的面皮中透出翡翠色,在锅中沸水里上下翻滚,不仅成为吸引视觉的风景,更成为引起味觉的一种冲动。邮城的许多饭店、酒家都有凉拌荠菜和荠菜饺子这样的应时招牌菜。有民谚曰:“吃了荠菜,百蔬不鲜。”此话一点不虚。至于马兰头,可以炒肉丝。芦蒿苔可以和茶干炒。蒲公英、枸杞头焯水后制作成凉拌菜,不仅爽口,而且清热解毒,是可口美味的药膳。

返回的路上,明媚的阳光照得我们身上暖洋洋的。车上载着大自然的馈赠,大家在骑行中嘻嘻哈哈地分享着挑野菜的乐趣,感觉岁月是那么恬淡、温馨、美好。

汪曾祺的小说、散文,多数是写小人物的,多数是回忆和抒写过去的人、事、情、景,受到大众持久的喜爱。

汪曾祺的作品,不仅大众很待见,在我国党政高层领导中也受到重视。1996年,扬州市领导在京向江泽民汇报时,列举了当地多位历代名人,江泽民提醒说,“高邮还有个汪曾祺!”由此可见,江泽民是知晓和欣赏汪曾祺为人文文的(见广陵书社《汪曾祺年谱》第417页,以下简称《年谱》)。胡乔木长期主管党的舆论、文艺、宣传及意识形态工作,他也一直关注、欣赏和帮助汪曾祺。

欣赏与打听。1957年3月号的《北京文艺》,刊汪曾祺的散文《国子监》。时任中共中央委员、中央书记处候补书记胡乔木,读到《国子监》后,极为欣赏;在遇见北大教授朱德熙时,则向其推荐,并问朱是否知道作者是什么人。朱德熙告诉胡乔木,汪曾祺“是我的大学同学”(见《年谱》第97页)。

点评与助调。1979年,汪曾祺在受到不公正审查的后期,虽然不需要写交待材料了,但没人给其作结论,也没有分配工作。汪的好友中国社科院语言研究所所长李荣、朱德熙则向当时兼任中共中央副秘书长、中国社会科学院院长的胡乔木反映,并送上汪曾祺作品。李荣推介说,“此人文笔如果不是中国第一,起码也是北京第一。”胡乔木看了之后,对《墓下人物记》提了点看法,说其中的《说话押韵的人》,不是小说,而是人物素描。胡乔木提出把汪曾祺调到社科院文学所工作,并写了条子,同有关方面打了招呼。汪曾祺对胡乔木的帮助调动工作一事,心存感激,但觉得自己的本行是创作,考虑再三,还是没有去社科院文学所做研究工作(见《年谱》第162页)。

推荐与搁浅。据林斤澜回忆:1980年的一天,时任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的胡乔木,可能认为将汪曾祺调出北京京剧院,更利于汪的创作,就顺手在一个香烟壳上写道:“汪曾祺进作协。”当时我在北京作协的位置上,很高兴,认为这是一个机会。不料汪曾祺不肯,对我说:“你胡乔木在香烟壳上这样写,你把我当什么!”我说这个无关紧要,在战争年代,毛泽东有时就在手纸上发布命令。最后还是没有调成(见《年谱》第172页)。

重提与肯定。1982年春节期间,时任中央政治局委员的胡乔木,到沈从文家中看望,谈起了汪曾祺的创作,认为汪的作品“无一句空话”,沈从文也说“素朴亲切”(见广东人民出版社《文人事》第79页)。春意融融,惠风拂面。一位是中共分管高层,一位是汪曾祺的老师,两位顶级人物在谈汪曾祺,是怎样的心醇气和、欢畅精彩啊。可惜,当时没有详细记录和录音,未能留下更多的交谈资料。

从上述陆陆续续的片断里,可以看到:胡乔木对汪曾祺“一汪情深”;汪曾祺对胡乔木的关心、欣赏,心存感恩,但也显露一些傲气。

一是持续关注。从1957年到1982年的

早春时节,偶有寒风眷恋,却奈何不了盎然春意的催促。

春雨,仿佛是一支神奇的画笔,只三五抹,就在邮城的田埂地头、沟坎河岸抹上了充满生机的绿色,甚至连老屋墙头的砖头缝里,也摇曳着绿色的希望。许多绿色的小精灵,不知啥时候已破土而出,把它们鹅黄嫩绿的芽儿展现在世人的眼前。邮城的田野阡陌、大街小巷氤氲着百草清香的气息。早春,正是尝鲜野菜的好时候。择一假日,一家人在晨曦中迎着柔和的暖风,骑着车去高邮湖边的老庄台挑野菜。这里的空气湿润而清新。一株株的柳树,垂着千百条带着米粒嫩绿的柳丝条儿在细风中飘舞,像流苏轻晃。麻雀和白头翁在枝上跳跃欢叫。蠓蠓虫也在和暖的春风里翻飞起舞,撞得人脸上痒酥酥的。庄台朝阳的松欹坡坎上,这儿一簇,那儿一丛,蓬勃地生长着许多活泼泼、绿茵茵、鲜嫩嫩的荠菜、马兰头、蒲公英、枸杞和芦蒿。大约两个多小时的时光,一家人手中拎着的袋子就被各类野菜撑得鼓鼓囊囊。

汪曾祺先生说:“荠菜是野菜,但在我的家乡却是可以上席的。”高邮人用荠菜可以做出凉拌荠菜、荠菜蛋花汤、荠菜

正月底,春寒料峭。不敢脱去棉衣,走在外面,仍然要缩起头。俗话说,春风裂石头。吹在脸上,麻瑟瑟的,比冬天还冷。但终归已是春天——小桥河边,那一棵棵临水柳树,远远望去,淡淡的绿色,若隐若现,似有似无。

我们坐不住了,商量着,星期天天晴,去燕子山,放风筝。

星期天,一早起来,地平线上万道霞光,如愿!赶忙吃好早饭,动手扎风筝。

找来一根芦苇秆,把它劈成几片。选其一片,削薄,剪成三段,每段三十厘米。用细线,将三段芦苇片,扎成“干”字。在“干”字一竖与两横交接处,系一根线,稍粗,大约十厘米长;一拉,成“弓”形。它就是风筝的“笼头”。有笼头的一面算反面,无笼头的一面算正面。在正面的“干”字上抹浆糊,将一边长三十一厘米正方形白纸蒙在上面。反过来,在白纸四周抹浆糊,招边糊上。在“干”字下方,贴两根长纸条,宽约三厘米,就像两条尾巴。这种风筝,高邮人叫“二尾巴”。你不要小看这两条“尾巴”,作用可大呢,没有它作平衡,风筝永远上不了天。最后,在风筝正面,用红墨水点两只大眼睛;在笼头上,接一轱辘放风筝的线。

扎好风筝,太阳已经老高,急急忙忙赶往燕子山。远远望去,燕子山西北方上空,两只风筝正飞得欢,有人抢先一步了。放风筝是个技术活。我们几个,笨手笨脚,必须互相配合。

一人双手拿风筝,高举,站西北方。另一人单手拿轱辘,将线放十米长左右,与拿风筝的面对面,站东南方。

高举风筝的一声“预备——”,拉长喊。紧接着一声“放”,松手。“放”字刚出口,单手拿轱辘的就像听到了集结号,快速朝东南方后退。刮的是东南风,风筝顺风往西北方上空飘去。运气好,一次就能成功。运气不好,风筝不听使唤,栽跟头,得放好几次。

有个人却是例外。他叫秦林冠,是秦家大院的,少游之后裔。在小桥河边这一带,秦林冠是我们的“头”,更是个出了名的放风筝的好佬。他左手拿风筝,右手拿轱辘,只将线放两三尺长;左手一松,朝东南方按正常速度后退,边后退,边看着风筝;右手举过头顶,一抬一抬的,风筝跟着

放风筝

□ 朱桂明

一飘一飘的。抬啊,飘啊,抬啊,飘啊,逐渐也把线放到十米长左右。就这样,他毫不费事,风筝乖乖上了天。

见我们抽里抽气,秦林冠非常得意。挂在嘴角边的似笑非笑的神情,分明是对我们表示一种蔑视。秦林冠大我们两三岁,什么都好,就是有点自以为了不起。我们非常明白他的这种“似笑非笑”,却装着没看见,继续“预备——放”。折腾了一阵子,我们的风筝也上了天。

等到风筝飞稳定了,我们就慢慢放开轱辘上的线。线越放越长,风筝越飞越高,越飞越远。这时,我们每个人脸上都洋溢着兴奋。燕子山尽管不高,但也高过屋顶。那时的高邮城,几乎无楼。因此,站在燕子山上,西北方的“中市口”,一览无余,看得清清楚楚。只见街上车水马龙,人来人往,煞是热闹。再往西北方远眺,京杭大运河和高邮湖也尽收眼底。大运河上,运输的船队,排成长龙,穿梭般地,或是向南,或是向北,一派繁忙。高邮湖上,烟波浩渺,白帆点点,实在漂亮。

放风筝,竟给我们带来这么多美的享受!当然,我们最在意的,还是翱翔在蓝天白云下的风筝。此时,它已经变得很小,小得就像一只春燕,因为飞得太高太远。“春燕”一会儿左,一会儿右,多么调皮,像在和我们捉迷藏。这么不听话,得管管!我们抬抬手中的线,“春燕”也似乎明白我们的意思,点点头,安分起来。

我们的风筝,已经放得与好佬的风筝一样高、一样远。刚才,他不是瞧不起我们吗,现在得让他尝尝我们的厉害。我向好佬左边的宋增句使了个眼色。宋增句是我家对河的,又是同班同学,见我使眼色,会意一笑。我们俩一左一右,快速向中间的秦林冠压去。我的风筝,眼看就要撞上秦林冠的风筝。好一个秦林冠,只见他把手一抬,手中的线越过我的头顶,人和风筝一起来到我的右边。一刹那间,我一紧张,跌了一个大跟头,断了手中的线,风筝跑了。偷鸡不成蚀把米,自认倒霉,斗不过他的。见此状况,秦林冠嘴角边,又挂上了似笑非笑的神情。

这种神情,刺痛我的心,至今还记得。我们那时太好斗,谁也不服谁——你对我

不敬,我必对你非礼。男孩,大概都如此。

城门口的茶炉子

□ 刘家祥

……”门口检票员就立刻梳理一条特别通道,先让爸直接进入。爸不但可以欣赏到新戏,还可以见到化了妆的演员在后台热身

练嗓、走来走去,也可以见到幕后操琴手、文场、武场,只见他们在片刻闲余之时交头接耳、抓耳挠腮,那是一般人见不到的场面。

奶奶把爸叫到跟前:“小鸡子(爸属鸡,小名),你今年十九岁了,你上海大姨娘家里有个小保姆也是高邮人,叫小巧子,今年十六岁了……”爸说:“我不要,也不知道是瘸子还是瞎子。”就要转身。奶奶笑着用指尖敲打着桌子,爸只好又坐下来听奶奶说,“呵呵呵,小巧子也是这么说的。明天带你去上海看看,你们对眼了就好喽。”

一表人才的爸一来到妈跟前,我妈鼻子尖(嗅觉好)就闻到一股臭味,在几个陌生人中很快就发现是爸的脚后跟踩到了鸡屎,就让爸赶快把鞋子脱了,斜跪在地上歪着身子麻利地为爸刷鞋子。那年冬天,妈从上海回了高邮,嫁到城门口的茶炉子。

“三年自然灾害”期间,妈生了我,家前屋后能吃的野菜都吃光了,我坐在草窝里不停地哭。一旦遇到百货公司员工来茶炉子烫几个茨菇的,妈就殷勤地用滚滚的开水多烫几次,随后就向好心人讨要一个放我手上,我就不哭了。我很讨厌茶炉子,家里到处是水,最可恨那些蓄水的大水缸,一见到它们我就有些胆战心惊,耳边就有爸妈时常为生计发生口角。清楚地记得爸对妈说过,“我恨不得把你捺进大水缸!”

偷偷打开妈的箱柜,翻出白色花边也不知是长筒袜,就好奇地套在两个膀子上,想不到妈还有这么漂亮的东西,幼稚地想啊:妈要是不跟爸回高邮,我不就是上海小姑娘了吗?那年我12岁。后来家里装了自来水,百货公司又有一种可以插入水瓶里通上电源就可以将水烧开的“热得快”。从此,城门口的茶炉子再没开张。